



刘大力

合伙人

电话: +86 21 2208 6299
 传真: +86 21 5298 5492
 邮箱: liudl@junhe.com

业务领域:

银行金融
公司与并购

工作经历

刘大力律师于 1990 年开始执业, 擅长金融和并购。他曾代理众多国内外著名金融机构参与大量融资项目的结构设计、谈判、文件起草和出具法律意见书等工作, 其中包括化工、芯片、汽车、钢铁、电厂、水厂、公路等项目融资、收购融资、上市前融资等。他近年来负责了大量涉及金融机构的交易, 帮助设立基金公司、汽车金融公司、保理公司等。

刘大力律师还代表中国企业走出去, 在境外进行投资和收购; 另外也代理众多跨国公司进入中国市场, 设立公司, 进行收购兼并。

成就及荣誉:

- 被国际权威法律媒体 Asialaw 评为 2024 年和 2025 年银行与金融、公司并购领域业界元老
- 被国际权威法律评级机构 Chamber Greater China Region & Chambers Global 评为 2025 年和 2026 年银行与金融领域业界元老
- 被国际权威法律媒体 IFLR1000 评为 2024 年和 2025 年银行与金融领域高度推荐律师
- 被国际权威法律媒体 The Legal 500 评为 2025 年和 2026 年银行与金融领域业务标兵
- 被国际权威律师评级机构 Lexology Index 评为 2025 年银行与金融、公司并购领域推荐律师
- 被亚洲权威法律杂志 Asia Law & Practice 评为 2019 年中国最佳银行和公司并购律师
- 被香港法律杂志 China Law & Practice 评为 2014 年中国最佳交易撮合人奖 (Dealmaker of the Year)
- 被亚洲权威法律杂志 ALB 评为 2008 年度中国最佳交易撮合人奖 (Dealmaker of the Year)
- 被亚洲权威法律杂志 ALB 评为 2003 年年度中国法律人物 (Legal Personality of the Year 2003)
- 被上海市律师协会评为 2004 年上海市优秀非诉讼十佳律师

社会职务:

刘大力律师执业的同时还担任国际律师协会亚太环境、能源与基础设施联席主席、华东政法大学律师学院特聘院长、上海国际仲裁中心仲裁员、上海市仲裁委员会仲裁员。他还担任香港中华工商总会专家顾问和香港专业上市与出海服务联盟轮值理事长。

教育背景

刘大力律师毕业于华东政法学院, 获法学学士和法学硕士学位。执业期间, 曾于 1993 年至 1994 年赴英国学习, 并在英国一家著名的国际律师事务所的伦敦和香港分所工作。

职业资格

刘大力律师于 1990 年取得中国律师执业资格。

工作语言

中文、英语